



# 青山绿水入眼来

惠军明



车过潼关，窗外颜色不一样了。那略带倦意的土黄跟灰绿，被地平线涌上来的苍青渐渐包裹、浸润，直至吞没。这便是秦岭。这青，并非江南山水那种娟秀灵透，而是一种近似墨色的苍黛。它不像草木的颜色，倒像这巨大山体本身的魂魄，是地壳亿万万年挤压抬升心出的原始汁液，凝结固化，成了连绵不绝的沉默波涛。

进得山来，那青便活了，碎了，碎成无数层次，劈头盖脸地涌来。近处是簇新的鹅黄绿，崖畔初生的灌木藤萝，带着股初生牛犊的怯与野；稍远处是沉稳的黛绿，松树、栎树、桦树的混合林。山的主体沉甸地向地铺陈到半山腰，再往上绿便淡了，掺进云气的灰与天光的蓝，变得缥缈，若有若无，最终接上巍峨的铁灰裸岩和山顶永恒的雪。青绿交响大气丰厚，层次分明，眼睛简直看不过来，心也被这无言浩大的生命陈列撑得满满当当，几乎要胀满。

水，是这苍青画卷里最活跃的部分。它在石桥间穿行，绕着河道流转，时而清冷，时而猛烈，顺着山势倾泻。它可能从山间嶙峋石隙间喷射出一道银白，与青黑苔石撞个满怀，散成一片彩虹雾；也可能藏身一个山坳，汇成一汪碧潭。水色真个奇绝，碧蓝幽深，映着四周浓郁得化不开的墨绿，静得让人沉醉。水更多时候是喧嚣的，沿着陡峭峭石遍布的河道一路狂泻，一路奔腾，哗啦啦、轰隆隆，

将山体滤过千遍的澄净绿意运下山去，滋润山下的村野城镇。

沿一条古道上山。台阶生着厚青苔，覆盖厚厚的落叶加上年年冲刷的雨水，异常滑。空气是甜、凉、湿的，有松针跟腐殖土，还有无数叫不出名字的野花野草的气息。这气息不像香水，那是一种混沌、丰饶，生命本身正在热烈进行的分解与化合的原始味道，吸进去五脏六腑都被洗过。四下里好静，静到能听见自己血液微响，但这静又是最大的闹：风过林梢的涛声，由远及近，又由近及远；不知藏身何处的鸟，不知多少种鸣声，有的清越如裂布，有的啾啾如私语，织成一张无边无际的声音之网；更不必说那无处不在又秘密地窸窣窸窣的声音——是落叶下爬行的虫豸？是奋力顶破土层的笋尖？还是那些在暗处默默伸展其丝网的菌类？这山是活物，以亿万兆细胞的细微活动，合奏一曲宏大也最为精微的生命乐章。人在其中，走得慢，心也静，静到能听见自己骨髓里那些被都市噪音掩盖已久的自然节律的古老回声。

看到被山洪冲刷挤压垮塌一半的边坡，裸露出黄土跟巨石的伤口时，惊讶的是那一季之后，上面便有一些不知名的藤蔓野草，新鲜又软弱的绿，一点点地覆盖那创痕。仰望扭曲着身子，却依然向天空扎出一树绿意的苍松时，忽然对这绿，有种近于震撼和敬畏的感觉！这绿不是温室里娇生惯养的装饰，它是挣扎，是搏斗，是生命在生存竞争中的顽强和最昂扬，最不屈不挠的意志。它要抗严寒，争阳光，从贫瘠岩缝中索求养分，在暴雨雷霆中死死抓住大地。秦岭的绿，是骨头里的绿，是迎着风霜，染着倔强的绿。

在一块经年的石头上歇脚，看脚下万壑生烟，苍苍茫茫，青青翠翠，连绵不绝。望着无际的绿，想起古时一些不得志的诗人和苦行僧还有避世的隐士，他们是否也曾坐在这同一片山峦的另一块石头上，看同样久远好似从时间起点延续过来的绿，想他们各自的心事？他们身上的叹息吟唱，都早已散入风中，化入土中，也许已成为眼前某一处的苔痕、某一处的花蕊、某一处的果实及微不足道的养分。而秦岭只是绿着，秦岭不关心人的悲欢离合，只是按最原始也最伟大的运动规律，每一次春风来临，它就全力以赴地让自己变青，让水变绿。

山青水绿，年年岁岁，看似重复，实则常新。那是一场漫长的静默诉说，没有故事的起承转合，却讲尽了有关时间与生命，忍耐与轮回的一切。对我们的灵魂来说，那些繁复芜杂、焦灼焦虑、敏感的心，也许正需要这么一次静默地听讲。不必领悟什么技巧，只要融入这苍莽的青与碧绿的绿之中，让过于紧张的神经松弛下来，让被各种信息挤压得疲惫的头脑清静丰盈起来。

下行回望，秦岭在我身后一路退让，化作一堵连绵的深青山墙，庄严静穆。它收纳了一天的繁华明媚和这一路的喧嚷尘土。虽带不走一片云彩，带不走一掬绿意，但我相信有些东西已经留在了心底，是肺里那口清到极致的空气，是眼底那片沉淀的青碧，更是心头被大山之绿唤醒的沉静坚韧，还有关于生命本真的细微而确切的感知，这就够了。携着这点秦岭绿回到烟火人间，往后的日子，便沉着干净些，有力些。像山间一棵树，不求闻达，只是向着光，向着雨，默默地生长着年轮，开着那一蓬独一无二的绿！

## 养花

李小菁



今年春天，我买了许多花儿。花儿的名字都十分好听。兰竺葵系列，有夏日玫瑰丁香色、金叶丁香薄雾、天賦、湛蓝天空、云裳、香叶……一个爱养兰竺葵的朋友说，她有了“天赋”，还想要个“灵感”，写作岂不是就文思泉涌下笔如流水了？再来个“童话”，就能写出像花儿一般温馨明媚的童话故事了。我倒没有她这么迷信，只要有花儿看，写不出可爱的故事，也就当我读了可爱的故事吧。

长春花系列，只买了小小两株，甄叶和金丝带。这两个名字相对俗气一点，就如同“长春花”本身的名字。俗气但却真实，就像人的一生，年幼的时候喜欢鲜艳的色彩，大一点似乎为了某种情节而喜欢了素色，再到中年以后，对色彩有了新的认识，觉得每一种颜色都有各自的美，哪怕穿上红裤子也能欣赏到红裤子的美。

买了一棵双色海棠，等待的过程中，心里总念着

“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收到货后，却是绿瘦红也瘦，花朵和花苞都摇摇欲坠，栽种的时候，每掉一朵，我的心就疼一下。是真的疼，像是心从高处往下跳，跳在半空又消失了。这样一说，就好像我有无数颗心一样。那么，多掉几次也就无所谓了。

绣球花也买了两棵，无尽夏和妖精之吻。绣球花总是让我想到铺天盖地的浪漫，克制隐忍，却又如潮水般汹涌的少女心事。而这名字，又何尝不是一个个故事呢！

家里阳台朝东，光照时长不够。幸好楼上有大露台。根据花儿的喜光程度，就这里一盆，那里一盆。每天看，看不够。歌曲《兰花草》里唱：“一日看三回，看得花时过。兰花却依然，苞也无一个。”果真是这样，有时突然坐立不安，溜去露台转一圈，回来时就满心喜悦了。

先是看叶子，稀碎的可爱，圆的可爱，圆中带尖的也可爱，五角形的更可爱。有了花苞，花苞也可爱，花苞与叶子同绿，色彩在其中酝酿，一天露出一丁点，欢喜也一天盛过一天。

养花人的心总是相似的。爱养花的朋友总想开疆拓土，时不时剪枝扦插，扦插苗放进土里，她心痒痒，手痒痒，想提溜出来看看有没有长根。实在控制

不住自己的手，她就在花盆上贴了条子提醒自己：一天只能看一回。可她的眼睛假装看不到，手又去拔出来看看，看了再用左手打右手，打完了也没长记性，手很快又不安分了。扦插枝被拔烦了，就想，那索性长几根白根须吧。

花苞的脸皮更薄，被看多了就稍微张开一点，先试着探出头，犹抱琵琶半遮面，禁不住我的笑脸和阳光的鼓励，才战胜了羞涩，欢欢喜喜地迎风招展。最早开的是香叶天竺葵，植株巨大，叶子细碎，倒像是胡萝卜苗，朴素极了。而顶端钻出花朵时，淡紫和淡红糅合在一块儿，花瓣规规矩矩的长条形，清新脱俗。

渐渐地，天赋开了、云裳开了、湛蓝天空开了……每朵花儿都羞羞答答，又争奇斗艳。如霞、似梦，更像一个个小女孩，有着清澈天真的眼睛，穿着色彩明媚的裙子。我总是想，每到夜深人静的时候，这些花儿会偷偷开舞会吧。她们接受阳光和水肥的滋养，用最美好的样子与这个世界相见，不讨好谁，只是欢喜着这一场相遇。

其实，我也并非养花能手。往年，常常是春天买花，秋天收获花盆。今年也许又是如此。但秋天还没到，花儿还在开，秋天的事情，到秋天再面对吧。

## 把爱给了谁

杨青梅

“用我一生爱你千回，苦了累了我也不后悔。”周末清晨，魏雨斜倚床头，正沉浸在美妙的歌曲中，“嘭”一声的碰门声，把她一下子拉了回来。

丈夫李山这一大早又要去哪儿？自从上次老师打电话说女儿模考退步，她把火发向李山后，李山忙，她也忙，这两天两人几乎没说过话。魏雨从窗前往去，见李山正在按车钥匙。“去哪儿，还开车？”她下意识拿起外套出门。刚好，昨晚与好友小陈吃饭后晚了，小陈让她把车开了回来。

何不跟着这家伙看他去干什么？魏雨突然生出这个念头，于是便把刚买的墨镜一戴，再给头上扣个帽子。这不成了跟踪吗？难道自己不信任李山了？

这么多年，尽管李山毛病很多，但她从未怀疑过李山的人品和对她的真心。当年他放弃省城工作的机会，跟着她来到这个小城，对她和女儿从来没啥可挑剔的。

从什么时候他开始忽略了自己呢？魏雨努力回忆着，应该是近一个月吧。他周末总是开车出去。

她开车跟在后面。李山开车慢，魏雨的车技要比他好。他好像是往出城的方向走。到一个十字路口时，只见李山把车转向右边，这条路她知道，那是通往李山单位包扶村的路。前几年，他是村里的第一书记。村子山高坡陡，没啥资源，村中瘸腿的、智障的残疾人多，曾经一片混乱。

李山担任第一书记后，他从坡底到坡上，大城市长大的他，硬是泥里土里一家一家走访。哪家是什么状况？村中经济如何发展？村容村貌、群众的精神面貌如何转变？他与同事一次次梳理研判后，因户施策，给各类人群分别以相应的扶持政策。同时，加大村里环境卫生治理力度，修订村规民约，开展文明家庭评比奖励，以激励引导村民向善向好。那几年，他真的是以村为家，把满腔的爱都给了那片土地，也获得了乡亲的信任。那时候，李山再顾不上家，魏雨都能理解。可是现在单位已重新派了第一书记，他为啥还要去村子呢？莫非他在那儿还有割舍不断的牵挂？

“清水出芙蓉”，并不是山里就没有风险，魏雨心突然一沉，也非常气愤，猛一踩油门，超过几辆车跟上去。

路边溪水潺潺，浓郁的花香阵阵飘进车内，这个村庄跟李山第一次带她来时大不相同，但魏雨顾不上感慨和欣赏。

山路上车少，她不能跟得太近。远远看见李山把车停下，从后备箱取出一些东西，走向半山腰处一座白墙灰瓦的小屋。魏雨赶快找地方把车也停下，沿着西边一条小路上去。

走近了，只见院子很干净，院中一棵高大的核桃树和一棵茂盛的樱桃树间绑着的白色尼龙绳上，晾着床单和衣服，树下是月季、金银花之类的花草。微风中，洗衣液的清香和花香在小屋周围弥漫，想必这屋的女主人定不是一般的村妇。

魏雨忍住闯进去的冲动，轻轻走到侧面的窗子旁。只见屋内的李山正在调试一个有点笨重的手机，好像还跟挂着蓝色门帘房间的某人说话。

终于，门帘内的人出来了，端着一盘土豆丝和一盘酸菜，那是一位头发灰白，穿着干净利落的七十多岁的老婆婆。魏雨一下愣住了，自己怎能以小人之心度量人呢！只见李山快步走过去，接过婆婆手中的盘子，又进去帮婆婆盛饭。婆婆说：“以后不用这么远地赶来了，我已想开了。今来了别急走，一会我给你包槐花饺子吃。”

哼，跑这儿来混吃混喝了。魏雨虽然放下了之前的胡乱猜疑，但觉得李山这样也是不应该的，不过他刚才倒是给婆婆拿了米、面啥的。可是不对呀，大城市长大的李山就不爱吃糊汤酸菜，他今天咋吃得这样香？

魏雨正疑惑，突然看到现在的王田书记提着一箱奶，朝婆婆家方向走来。李山以前在这儿驻村，现在是王田，他这样不是干涉人家的工作吗？看他一会儿怎么解释。

李山与婆婆吃完饭，婆婆说电视机这几天打不开了，让李山给看看，她出去摘点槐花。

魏雨正犹豫走还是不走时，王田已从东边小路上来了。

刚一进屋，王田就奔过去握着李山的手说，这一段时间真是多亏了李山哥，要不然张婆婆那状态，他都不知道咋办。唯一的儿子遇难，对一个七十多岁的老人来说，谁能接受这事实呀？那些天她不吃不喝，一心只想去找儿子，听见她昏睡中几次喊李书记，邻居也说起几年前她老伴去世时，是李书记给疏导好的，没办法他才向李山求助。

原来是为了让婆婆多吃些饭，他才把本不喜欢的洋芋糊汤吃得那么高兴。记得李山以前给她提过，说刚来时村中乱七八糟，村中一位婆婆明事理，也能干，带领左邻右舍一改往日陋习，对他的工作有很大帮助。

“现在的村庄和美宜居，邻里之间和睦友爱，已形成了很好的村风、民风。”王田说：“我一定把这些传承下去，不负李山哥的心血。”

突然间，魏雨泪眼模糊，感觉好自责！一个人，除了对个人家庭的小爱，还有对社会，对国家的大爱。自己真是太狭隘了！

蔚蓝的天空中，一朵朵洁白的云儿，悠闲地从这个美丽如画的村庄上空飘过。魏雨突然想起，她昨天去超市买的一大包东西还在车上，刚好给婆婆取来。

## 又是一年槐花香

刘宝锋



每年四五月，故乡都沉浸在槐花香中，那味道清香、淡雅、沁人心脾。

在故乡周围的土坡和河畔，满是槐树。特别是村子东面的山坡上，那儿槐树最多，也是我们常去的地方。山上栎树、松树、槐树挨挨挤挤，一些不知名的小树也凑热闹。在这里，我们认识了远志、红参、桔梗、柴胡等草药。这儿山势平缓，顶部平坦，也就成了我们天然的游乐场。

没到五月，故乡的风也成了香风，淡淡的、香香的，钻到鼻孔里惹得人口生津液，心里直痒痒。“槐花开了！”我们兴奋地欢呼着，相约上山将槐花。一大群小伙伴，提着竹筐，再拿个小锄头，浩浩荡荡向那座小山奔去。

漫山的槐花竞相开放，一簇簇、一团团，白中透出淡淡的绿意，一个个形如小脚又似羊角的槐花整齐排列着，精神抖擞。嫩绿的槐叶菜头呆头呆脑害羞似的耷拉着，槐花却毫不谦虚，潇洒地挺立枝头，享受着微风的抚慰、蜜蜂的轻吻。置身于槐花林中，沉醉在花香里，让人如痴如醉。

快速锁定目标，两三个人一组，一人用小锄钩住树枝，其他人麻利地将花，嗅着那诱人的香味儿，禁不住一把一把地往嘴里塞。不大一会儿，每人都是满满一大筐，看着嫩嫩的槐花静静地躺在筐里，忍不住把双手插进筐里，让槐花轻抚肌肤，享受那清凉的、爽滑的感

觉。我们的脸，一个个都成了小花猫，你看着我，我看看你，禁不住哈哈大笑，在山顶打起滚来，被槐刺扎的伤口此时是丝毫感觉不到的。

捋回的槐花在母亲的手中变着花样。槐花焖饭、槐花浆水，吃起来特别有滋味。母亲在此时特爱唠叨，说在她小的时候，经常闹饥荒，粮食不够吃，将榆钱、将槐花，上山下地挖野菜……听着听着，我就对槐花有了一份特殊的情感。

“我家蒸的槐花焖饭特好吃，上我家去吃。”“我妈窝的浆水可酸啦，给你家端些。”就这样，只要一家有，小伙伴们都能吃得上。往往我们充当着快递员，端着母亲准备好的槐花焖饭或浆水到谁家就吃到谁家。有时也搞些聚餐，今天在这家吃，明天又在那家吃，无拘无束。

不知不觉，离开家乡10多年了。那座小山我再也没上去过，儿时的那些玩伴也各奔东西，只有过年时才能见面，多是打声招呼，问候几句就匆匆而别，继续为生计奔波，在彼此的眼里已捕捉不到一丝曾经的童真。是呀，我们都已长大，都已融入各自的圈子当中，人生的种种经历已将那份童心抹杀，让人心里空荡荡的。

现如今，城里人也喜欢上了野菜，槐花当然也不例外。他们驱车几十里，就为那一小篮子槐花。淳朴的山里人见城里人也来凑热闹，于是一大筐一大筐的槐

花运往城里，换回几张钞票满心欢喜。

母亲知道我喜爱槐花焖饭，年年都精心为我做。盛一碗，坐在桌子前，竟不时发呆，总觉得缺点什么。“妈，这味咋不对，没有小时候的香。”“馋了不是！”“那时是用玉米面做的，现在都用的是精制面粉，是不是又想抢食啦？”母亲说到我心里去了。

回家好几天，村里儿时的伙伴一个也没碰到。我循着槐香信步走着，不知不觉又到那座小山脚下。独自上山，静静坐在山顶，槐香立刻将我包围。儿时在这里银铃般的笑声，仿佛穿越时空，由远及近，清晰又模糊。我仿佛还能看见我们当年踩下的脚印，洒下的一路欢歌……只是，那一张张天真可爱的脸庞，再也看不到了；那份纯真，那份亲密，再也寻不回来了。

又是一年槐花香的季节，不觉心头涌起了淡淡的乡愁，又想起了故乡。

